

审理调解通知

北宝兴路 634 号房屋相关权利人：

你与上海市静安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因房屋征收补偿安置达不成协议，上海市静安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已正式提出房屋征收补偿决定报告，经审查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已依法受理。

兹定于 2026 年 6 月 1 日下午 14:00（第一次）和 2026 年 6 月 4 日下午 14:00（第二次），就房屋征收补偿事宜召开审理调解会，地址：中华新路 939 号一楼会议室。请你准时出席。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

2026 年 4 月 29 日



注：需委托他人参加的，须出具书面委托书。

联系地址：中华新路 862 号

联系方式：021-62108386